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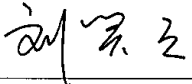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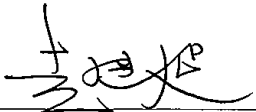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本次放弃华胜信息 2.9967% 股权优先受让权，有利于公司回笼资金，优化资产结构，聚焦主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，会议的表决和决议程序合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王维航回避表决。

。

(此页无正文, 为独立董事书面意见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

刘笑天 

赵进延 

芦广林 